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衢院干发〔2019〕5号



关于汪佳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二级党组织，党群各部门、各群众团体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汪佳同志任衢州学院创业学院（工程实训中心）办公室主任，免去其衢州学院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（正科级）职务；

免去戚迪明同志的衢州学院经贸管理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（正科级）职务；

免去刘旭同志的衢州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学工办主任职务；

免去祝月红同志的衢州学院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学工办主任职务；

免去魏琳同志的衢州学院经贸管理学院学工办主任职务；

免去傅许坚同志的衢州学院创业学院（工程实训中心）办公室主任职务。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19年4月19日



中共衢州学院委员会组织部

2019年4月19日印发
